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文件

国家电投山西铝业〔2021〕53号

签发人：解晓阳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督办问题整改延期的请示

忻州市生态环境局：

3月4日，贵局下发了《关于对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生态环境污染突出问题实行挂牌督办的通知》（忻环发〔2021〕9号），提出春节重污染响应期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和工业炉窑（焙烧炉、烧成窑）深度治理滞后两项问题，督办时限为3月4日至6月4日。针对督办问题，山西铝业制定了整改方案并积极推进整改，截止目前重污染响应期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问题已完成整改；工业炉窑（焙烧炉、烧成窑）深度治理需要实施4个项目，其中焙烧炉收尘、脱硝和烧成窑收尘3个项目已完成改造并投运，烧成窑脱硝改造项目，由于施工工序复杂、设备供货周期长等因素，无法在督办要求的6月4日前完成整改，现申请延期至7月底前完成。

妥否，请批示。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日

（联系人及电话：苏晓东 0350-8265446 18634656182）